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5-049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3日和12月19日，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等，资金用途为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存量授信到期续贷、债务结构优化、补充流动资金等。

前述授信额度可能存在提供担保的情况，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与控股/全资子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等形式，实际担保以银行等机构授信批复为准。同时，以上授信可能也存在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附属公司股权进行抵押或质押的情况，均以机构批复为准。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在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贷款等具体相关事宜，并签署上述授信、贷款等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申请授信额度授权期限为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4-070号公告。

二、本次授信额度使用情况

近日，公司接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高精铝材”）和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铝业”）申请，需公司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 2.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 35 亿元范围内，属于公司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授权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孚高精铝材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 1.5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中孚高精铝材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 1.5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由公司为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中孚高精铝材还款义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被担保人中孚高精铝材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MA459CJ87U

成立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金：2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南省巩义市站街镇豫联工业园区 2 号

法定代表人：周庆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中孚高精铝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孚高精铝材资产总额为 733,275.18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3,943.60 万元，净资产为 199,331.58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1,776,004.05 万元，净利润为-4,730.6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中孚高精铝材资产总额为 767,124.42 万元，负债总额为 555,367.03 万元，净资产为 211,757.39 万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413,024.85 万元，净利润为 12,425.8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中孚铝业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 1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中孚铝业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 1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由公司为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中孚铝业还款义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被担保人中孚铝业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1095048268N

成立时间：2014 年 3 月 18 日

注册资金：2,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巩义市站街镇东岭豫联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覃海棠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解铝的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股东情况：中孚铝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孚铝业资产总额为 748,626.85 万元，负债总额为 76,869.76 万元，净资产为 671,757.10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906,030.95 万元，净利润为 60,624.2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中孚铝业资产总额为 785,456.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8,137.36 万元，净资产为 677,319.13 万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206,170.19 万元，净利润为 5,562.0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担保累计金额、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本次授信有利于充实中孚高精铝材、中孚铝业资金实力，满足其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会给公司和中孚高精铝材、中孚铝业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无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与控股/全资子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为 67.55 亿元，实际担保总额为 27.77 亿元，该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19.00%，其中：公司为控股/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23.30 亿元，该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15.94%。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4 日